

# 常州汉威洪都机车有限公司电动车生产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3月19日，常州汉威洪都机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威洪都公司”）主持召开“常州汉威洪都机车有限公司电动车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并邀请3位专家组成验收组，参加会议的有：常州汉威洪都机车有限公司、常州市常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环评单位）、南京万全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常州久远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及其他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的相关规定，项目不存在9种不得提出验收合格意见的情形。验收组听取了项目建设情况、验收监测报告的汇报，查阅了环评报告、审批意见、验收监测报告及竣工验收相关材料等，现场核查了项目生产情况、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建设及运行情况，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汉威洪都公司”位于常州市新北区奔牛镇工业集中区南区运南西路201-2号，租用常州洪都电动车有限公司厂房实施“常州汉威洪都机车有限公司电动车生产项目”，项目投资50万元，年产电动车10万辆。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8年11月，常州汉威洪都机车有限公司委托常州市常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常州汉威洪都机车有限公司电动车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9年1月14日取得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行政审批局的批复（常新行审环表[2019]9号），该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 (三)投资情况

该项目总投资5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1万元。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常州汉威洪都机车有限公司电动车生产项目”。

周围敏感目标情况：本项目位于常州市新北区奔牛镇工业集中区南区，厂区东侧约30米处为殷官村居民点；西南侧约260米处为杨家村居民点；北侧约270米处为刘家塘居民点。

##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中“其他工业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常州汉威洪都机车有限公司电动车生产项目”在实际实施过程中，与原环评对比，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本项目员工日常生活污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江苏中再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集中处理，尾水排入京杭运河。

项目日常生产过程中产生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中主要污染物：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及动植物油。

本项目实际废水排放及防治措施与环评一致。

### (二)废气

项目生产过程中无工艺废气产生和排放。

### (三)噪声

项目已采取合理设备选型、合理车间内设备布局、合理安排生产工段班次，高噪声源已做好建筑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

### (四)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废包装袋纸板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负责清运。

项目设有一般固废堆场1处，约10平方米，位于生产车间内，满足防风、防雨、防扬散的要求。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南京万全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常州汉威洪都机车有限公司电动车生产项目》（NVT-2019-YT0085）表明：

### (一)废水

项目所在厂区污水总排放口排放的污水中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及动植物油指标均符合江苏中再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接管标准。

### (二)废气

项目生产过程中无工艺废气产生和排放。

### (三)厂界噪声

项目东、南、西、北厂界处及殷官村居民点处环境噪声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中 2 类噪声功能区昼间噪声限值要求。

#### (四) 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与环评相符。

#### (五) 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检测报告总量核算结果,项目全厂污染物排放总量满足审批部门批复的总量控制指标。

表1 项目污染物总量核算结果

类别	污染物名称	环评/批复总量	实际排放总量	是否符合环评/批复要求
生活污水	废水量	720	720	符合
	COD	0.36	0.106	
	SS	0.158	0.072	
	NH <sub>3</sub> -N	0.018	0.013	
	TP	0.001	0.0009	
	动植物油	0.086	0.0002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一)项目生产过程中无工艺废水产生和排放;生活污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江苏中再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集中处理,对周边地表水环境不构成直接影响。

(二)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项目各边界噪声均达标排放。

###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制度,验收资料齐全,污染防治措施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落实到位,验收检测数据表明废水、噪声均能达标排放,固废能够合理处置,符合环评报告及审批意见的要求。

验收组一致同意“常州汉威洪都机车有限公司电动车生产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七、要求和建议

加强生产管理,健全运行管理台账,严格执行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制度,确保各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名单、验收负责人信息见附表。

张子明 孙再兴  
杨其忠 谢燕  
柳峰



常州汉威洪都机车有限公司电动车生产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身份证号码	电话	签名
谢燕	常州汉威洪都机车有限公司	负责人	[Redacted]	[Redacted]	谢燕
柳晓娟	常州久冠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柳晓娟
任英	武进区环境检测中心	主任			任英
张文艺	常州市武进环境监测站	教授			张文艺
孙再松	南京石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孙再松
杨其然	常州市武进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技术			杨其然
杨其然	常州市武进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高工			杨其然
组长					
参加成员					